# 人民陪审员年终总结

**篇1：人民陪审员年终总结**

作为余杭区人民法院的一名人民陪审员，我深感荣幸、庄严和神圣。人民陪审员代表人民群众的利益，责任重大。这一年来，在陪审工作中，我坚决服从法院的工作支配，自觉接受区人大监督。业余时间主动加强业务学习，不断提高自身政治、业务素养，正确行使人民陪审员的权利。本年度参加审理区人民法院案件有60余宗，在依法履行人民陪审员的职责中，当好案件的“裁判员”，司法公正的“监督员”，司法和谐的“调解员”。同时，努力发挥人民陪审员在深化推动\_\_\_冲突化解、\_\_\_管理创新、司法公正廉洁的重要作用，做好审判员、监督员、调解员、宣扬员、联络员。现将本年度自己履行人民陪审员职责的状况总结汇报如下：

一、提高认识，强化责任意识

人民陪审员来自人民，代表人民，这既是一种权力，更是一种责任，人民陪审员制度体现人民当家作主，促进司法公正的立法宗旨。在工作中，我首先从自身做起，树立一心一意为人民服务的意识，树立在人民群众中公道正派的良好形象，发挥一名人民陪审员在处理案件中桥梁、纽带的作用，削减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误会，削减隔阂，为制造和谐、稳定、繁华的\_\_\_环境发挥自己应有的作用。我时刻\_\_\_人民的嘱托，认仔细真对待参与审理的每一个案件，没有丝毫的懈怠。

二、持续学习，提高履责力量

为了更好的胜任陪审员这一工作，我努力学习法律学问，提高审判业务素养。向书本学，向同行学，向审判员学，向实践学。并充分利用空余时间上网扫瞄各大网站有关时评、论坛、观点、评论和案例分析等栏目的内容，提高自己明辨是非的力量。同时，我珍惜每一次陪审机会，事先了解案件状况，仔细学习有关法律条款。在审判案件时仔细做好笔记，对比法律条款进行分析和讨论，仔细总结审判案件的工作阅历，提高审判案件的力量。

三、严守职责，正确行使权利

在审判案件的过程中，我能以主动的姿势，参加到案件的审判中去。一方面与审判员亲密配合，相互学习，仔细听取审判员对案件的分析和审理；另一方面在审理、评议、表决案件的过程中敢于提出自己的看法和建议。人民陪审员作为合议庭一分子，在陪审过程中虽然

不是主审，但我还是保持独立思维。在敬重主审法官的同时，进行独立的思索，站在人民陪审员的角度来进行分析推断，发挥对案件审判的监督作用，搞好案件审判工作。

四、充分发挥陪审员的优势，主动参加调解工作

人民陪审员来自人民，代表人民，人民陪审员的这一身份使得在参加调解时有着自然?的优势：一是人民陪审员来自民间，当事人有着身份认同感，一般不会有抵触感；二是人民陪审员不是专职从事审判工作，没有受过长期的特地训练，在做调解工作时，语言上不同于法官的法律语言较多，而是完全的民间口语，当事人更易听懂接受；三是由于人民陪审员来自民间，在调解时可以更多的运用一些民间的乡规民俗以及传统习惯，不像法官限于角色身份限制，有些话不能说、不敢说、不便说。因此，人民陪审员在案件调解时往往能够取得较好的效果，格外是涉及到一些涉访案件，经常收到奇效。

五，学以致用，服务社区

人民陪审员在履行职责时，是审判员、监督员、调解员，在案件审理之外，还应是宣扬员、联络员，即要向所在社区的群众宣扬普及法律学问，同时把社区中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相关问题准时反映到相关部门，促进基层民主，维护基层\_\_\_和谐稳定，发挥人民陪审员在深化推动\_\_\_冲突化解、\_\_\_管理创新中的重要作用。我所在的社区，近几年的群众工作任务繁重。经过社区班子成员的共同努力，目前各项工作稳步推动。近几年我社区没有消失大的上访格外是群访大事，社区领导班子在群众中的威信和影响很高。

一份耕耘一份收获，我将连续以主动负责的工作看法、饱满的工作热忱，履行陪审员的工作职责。

**篇2：人民陪审员年终总结**

时间如白驹过隙，一晃一年又过去了。在过去的一年中，作为一名人民陪审员，回顾自己的陪审工作，收获不小，感慨不少。现对过去一年里的工作总结如下：

首先，我坚持阅读学习。现在是一个学习型的社会，要求我们有活到老学到老的精神，这是时代发展使然，更是一个人不断完善自我的需要。特别是在当前功利、浮躁等在当前社会大有市场的情况下，我觉得阅读尤为必要。如果能静下心来阅读，它就让让浮躁的心灵得以沉静；如果能静下心来阅读，它就能让功利之心趋向恬淡；如果能静下心来阅读，它还能让冲动的心回归理性。为此，我给自己定的目标是坚持每日的持续阅读。市面上的书籍太多，所以，阅读要学会选择，在2009年里，我选择的重点阅读书目是《史记》。通过对这本书的研读，让我与多位古人对话，知道了秦缪公的善，知道了齐桓公虽然盛极一时却死后异常凄惨通过阅读，我深深地懂得了依法治国的重要性，国无法不宁，国无法不安。加强法治建设，使之不断趋于完善是社会走上文明的标志。

但是，法律能解决社会的所有问题吗？答案是否定的，因为国家的安定，社会的和谐在法治之外还需要德治，诚如“远人不服则修文德以来之”。法治和德治两架马车并驾齐驱才能让国家在平稳的轨道上运行。所以，这让我更懂得了以德治国的迫切性。

除了坚持阅读这部经典著作之外，我把一部分的精力用来阅读相关的法律书籍，因为对于一个法律系统外的业外人来说，要胜任人民陪审员的职责，我的法律知识还很欠缺，只有不断地学习，才能弥补自己的不足，不断提高自己的法律素养。所以，在业余时间翻阅《人民陪审员培训教程》和《人民陪审员工作手册》成了我的家常便饭，努力做到读懂、吃透，以便是陪审中能熟练运用。

其次，我坚持向实践学习。作为陪审员，我能配合审判长工作，开庭前向审判长了解主要案情，了解庭审安排。庭审过程中认真听取案件的审理，做好安排给自己的庭审工作，做到既把握好工作的尺度、角度，又能杜绝陪而不审当陪衬。作为业外人士，我也能依据自己朴素的正义感和对事实的判断，从不同的角度分析案件，发表自己认为合乎“公道”和“良心”的评议，以弥补合议庭其他成员的不足，正确行使人民陪审员权利。我珍惜每一次陪审机会，在审判案件时认真做好笔记，对照法律条款进行分析和研究，认真总结审判案件的工作经验，遇到不懂的问题就向法官请教，提高自己参与审判的能力。

再次，我能认真做好法律的宣传工作。在生活中，我经常将自己接触到的大量形形色色的已经宣判的案件，结合自己学到的法律知识，向我的同事、身边的学生和群众进行宣传。由于我较其他教师在法律知识和实践上具有的优势，在20xx年度，政教处要我结合自己的陪审工作实际，向全校问题学生进行法制宣传教育，能和学生们交流这方面的事情，我觉得也是一个陪审员应该的责任。更何况能为学校的科学健康发展做出自己的贡献。

在过去的xx年，上海的“钓鱼”案件，给我极大的振动。因为作为政府部门以如此卑劣的手段去“执法”，显然是对法律最大的公然的亵渎。加上上海虹桥、重庆等地的一些拆迁致人伤亡案件，更让我这个与法律打交到的人心情难以平静，因为这些事件的出现无一不在说明我国法律所面临的尴尬，无不处处诉说着我们的法制建设任重而道远。作为一名人民陪审员，一个中国公民，我有理由为国家的司法公正，为国家法治建设不断趋于完善而投注目光、付出努力。

**篇3：人民陪审员年终总结**

一、认真履行陪审员义务，为提高全民法制意识贡献力量

1.妥善处理好陪审工作与日常工作的关系。我在担任陪审员期间，先后任xx镇党委书记，xx区委常委、xx部长等职，工作事务繁多，但我能够做好计划、积极争取时间以及上级领导的支持，处理好各种矛盾，认真履行到庭陪审任务。

2.自觉增强陪审工作的神圣感和使命感。以共产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，遵守审判纪律，努力做到依法进行案件的处理，做到不求索取、履职到位，做一名知法、守法、护法的使者，切实做到既维护好法律的尊严。

3.做好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。在陪审中，我接触了大量形形色色的案件，所以我经常有意地利用会前或闲谈时间把自己学到的法律知识、接触到的案例向周围的人进行宣传，以此提高大家的法律意识。

二、坚持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，努力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。

1.从书本上学习。首先,自觉加强党建理论的学习。主要学习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及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，时刻牢记“情为民所系、利为民所谋”为陪审工作奠定理论基础。第二，认真学习法律知识。积极参加陪审业务的培训并利用业余时间通读了《人民陪审员培训教程》和《常用法律法规汇编》，努力做到读懂、吃透、牢记，在人民陪审员这一新岗位上得以熟练运用。

2、从网络中学习。经常利用空余时间上网浏览各大网站有关时评、论坛、观点、评论和案例分析等栏目的内容，提高自己明辨是非的能力。

3、从实践中学习。珍惜每一次陪审机会，事先了解案件情况，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条款。在审判案件时认真做好笔记，对照法律条款进行分析和研究，认真总结审判案件的工作经验，提高审判案件的能力。

三、严格履行法律赋予的职责，正确行使人民陪审员的权利

1.在审判案件的过程中，我能以积极的姿态，参与到案件的审判中去。一方面与法官密切配合，相互学习，认真听取法官对案件的分析和审理;另一方面在审理、评议、表决案件的过程中敢于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。特别是在评议案件时，作为业外人士，我能依照自己的意志判断事实，从不同的角度分析案件，并敢于发表自己的独到见解，发挥对法官的制约与监督作用，注意听取合议庭其他成员的意见，搞好案件的审判工作。

2.提高认识，强化意识。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决定》赋予人民陪审员同法官同等的权利。我认为，这既是一种权力，更是一种责任。“体现人民当家作主，促进司法公正”是施行人民陪审员制度的立法宗旨。在工作中，首先从自己做起，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意识，树立在人民群众中公道正派的良好形象，发挥一名人民陪审员在处理案件中桥梁、纽带的作用，减少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误解，减少隔阂，为创造和谐、稳定、繁荣的社会环境发挥自己应有的作用。

3.正确行使权利，维护法官形象。

一方面是严格坚持“以事实为依据，以法律为准绳”，对民事案件的当事人、刑事案件的被告人以合情、合理、合法为前提条件，撇开感情因素，去掉儿女情长，始终保持冷静科学的态度，从纷繁的言词、实物等证据材料中，去伪存真，抽丝剥茧，对事实作出准确的判断。

另方面是正确行使权利。作为陪审员，我能配合审判长工作，开庭前向审判长了解主要案情，征求审判长的意见，服从庭审安排;庭审中做到专心致志，按照分工，适时发问;我既能把握好工作的尺度、角度，又能杜绝陪而不审当陪衬，在具体工作中，能正确对待少数上级、同事、亲友的说情，在认定事实、适用法律等方面努力扮演好自己的角色，真正做到挡得住诱惑、经得起考验，依据自己朴素的正义感作出合乎“公道”、“良心”的判断，正确行使权利，以彰显公平和正义，维护法官形象。

回顾以往多年的基层工作，我锻炼了自己的工作能力，我想在我以后工作的岁月中，我都会将我在基层中学到的东西用在现在的工作上。在法院担任陪审员的同时，我还是新兵，要学习的还有很多，所以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还有更多的困难来面对。我相信在以后的工作中，我会做的更好，努力，一直努力下去，最终前途将会一片光明。

